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暨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辞职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张春雨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张春雨女士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张春雨	董事	2025年11月18日	2027年12月25日	公司治理要求及个人原因	否	不适用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公司已及时选举了职工董事，张春雨女士辞职后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董事会依法规范运作，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发展，张春雨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张春雨女士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二、补选职工董事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11月18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

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表决，选举易华荣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第四届董事会职工董事，易华荣先生与经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的第四届董事会非职工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易华荣先生当选公司职工董事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9日

附件：易华荣先生个人简历

易华荣，男，中国国籍，1976年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年7月至2005年9月，任天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车间主任、规划发展部经理；2005年10月至2006年8月任中粮祥瑞粮油工业（荆门）有限公司项目技术经理；2006年9月至今，任公司采购经理、采购总监、证券法务部高级经理、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易华荣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50,308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